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郑钟南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增持股份，不涉及要约收购；权益变动方式包括被动变化和主动减持。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持有公司股份 109,581,969 股，持股比例为 9.2589%，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郑钟南签署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自 2019 年 11 月 19 日披露《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因公司总股本变化，以及郑钟南因需支付公司电线电缆业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对价款等个人资金需求主动减持公司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上饶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鸿晟汇”，已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在本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下降，累计变动比例达-5.0000%。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增持股份，不涉及要约收购；权益变动方式包括被动变化

和主动减持。

自 2019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下降，累计变动比例为-5.0000%。其中，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导致总股本变化引致的变动比例为-0.2654%，因自身资金需求主动减持引致的变动比例为-4.7346%。

详见下表：

股东	减持区间	变动方式	减持股数（股）	累计变动比例	备注
郑钟南	2019.12.2	集中竞价	1,700,000	-1.2460%	①、注 1
鸿晟汇	2020.11.25 至 2020.11.27	大宗交易	11,000,000		
郑钟南	2020.12.3	大宗交易	2,800,000	-1.0598%	②、注 2
鸿晟汇	2020.11.30 至 2020.12.1	大宗交易	9,618,556		
郑钟南	2020.12.4 至 2021.1.26	集中竞价	10,103,000	-1.3353%	③、注 3
郑钟南	2021.3.3	大宗交易	5,000,000		
郑钟南	2021.3.9	大宗交易	5,400,000	-1.2759%	④、注 4
郑钟南	2021.6.23	大宗交易	9,000,000		
郑钟南	2021.6.25	集中竞价	983,100	-0.0831%	⑤

注 1：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2）；

注 2：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4）；

注 3：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注 4：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注 5：上表中，累计变动比例已包括公司总股本变动导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被动变化情况，故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的累计变动比例为

①+②+③+④+⑤=-5.0000%;

注 6: 本次权益变动前, 公司总股本为 1,158,483,285 股。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导致总股本历经 6 次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因此被动变化比例为-0.2654%, 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8月4日	2020年11月3日
总股本(股)	1,166,245,422	1,165,428,229	1,171,812,446
总股本增减(股)	7,762,137	-817,193	6,384,217
被动变动比例	-0.0939%	0.0098%	-0.0764%
原因	注 7	注 8	注 9
日期	2021年2月8日	2021年5月20日	2021年6月18日
总股本(股)	1,176,932,446	1,184,309,680	1,183,534,398
总股本增减(股)	5,120,000	7,377,234	-775,282
被动变动比例	-0.0482%	-0.0633%	0.0066%
原因	注 10	注 11	注 12

注 7: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4.1121% 变更至 14.0182%, 变动比例为-0.0939%;

2020 年 7 月 30 日,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份上市, 新增股份 7,762,137 股, 公司总股本由 1,158,483,285 股变更为 1,166,245,422 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3);

注 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4.0182% 变更至 14.0280%, 变动比例为 0.0098%;

2020 年 8 月 4 日,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注销股份 817,193 股, 公司总股本由 1,166,245,422 股变更为 1,165,428,229 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0);

注 9: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4.0280% 变更至 13.9516%, 变动比例为-0.0764%;

2020 年 11 月 3 日,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完

成首次登记并上市，新增股份 6,384,217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65,428,229 股变更为 1,171,812,446 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

注 10: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1.0909%变更至 11.0427%，变动比例为-0.0482%；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完成暂缓登记并上市，新增股份 5,12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71,812,446 股变更为 1,176,932,446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暂缓登记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注 11: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0.1590%变更至 10.0958%，变动比例为-0.0633%；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股份上市，新增股份 7,377,234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76,932,446 股变更为 1,184,309,680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注 12: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由 10.0958%变更至 10.1024%，变动比例为 0.0066%。

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注销股份 775,282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84,309,680 股变更为 1,183,534,398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19 年 11 月 19 日披露《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签署本报告书，公司总股本由 1,158,483,285 股变更为 1,183,534,398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的合计持股数量从 165,186,625 股减少至 109,581,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 14.2589%下降至 9.2589%，累计变动比例为-5.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郑钟南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568,069	12.4791%
鸿晟汇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8,556	1.7798%
合计	-	165,186,625	14.2589%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郑钟南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581,969	9.2589%
鸿晟汇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合计	-	109,581,969	9.2589%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 1,158,483,285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为总股本为 1,183,534,398 股。

注 2：鸿晟汇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全部解除限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截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鸿晟汇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 20,618,556 股。此后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注销前，其亦未增持本公司股份。

注 3：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的持股情况。其最近一次编制并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 2019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告为提示性公告，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详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持有公司股份 109,581,969 股，持股比例为 9.2589%，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钟南严格遵守其所作出的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

的行为,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1、公司于2008年1月21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郑钟南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2014-040）：

郑钟南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3、公司于2014年7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2014-041）：

郑钟南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

郑钟南承诺：鉴于近期股票市场波动较大，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承诺自本公告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5、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5-044）：

郑钟南承诺：鉴于近期股票市场波动较大，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稳定股价和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承诺自2015年7月9日起，根据股票二级市场实际情况，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竞价交易、二级市场、大宗交易及参与公司定增等一种或多种方

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增持股数不低于100万股。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6、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郑钟南承诺：本次交易中，其不存在放弃公司控制权的相关安排，与本次交易有关各方也不存在其他任何未披露的协议、安排，包括委托、转让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相关权益的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36个月内，其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会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也不会放弃其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及合法权益。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7、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郑钟南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8、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郑钟南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公司于2019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郑钟南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0、公司于2020年5月16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预案》：

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

本人/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2）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四、备查文件

1、郑钟南签署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六日